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债券代码:143640 债券简称:18隧道01

##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产业合伙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产业合伙基金的议案》,公司于同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与上海浦东城市建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隧道资产管理”)、简称“隧建资产管理”)、上海浦东城市建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隧建资产管理”)等合作设立“上海隧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隧建基金”)。首期基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主要投资于公司上下游产业链相关领域【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7日和2017年3月4日披露的“临2016-024”和“临2017-002”号公告】。

现经相关各方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申通地铁”)友好协商,申通地铁拟作为有限合伙人,投入人民币2.37亿元于隧建基金。同时,交银施罗德退出2.37亿元合伙份额。最终各方届时签订隧建基金合伙协议如下:

上述变更完成后,隧建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一)合作基金概述  
1.基金名称:上海隧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  
2.基金规模:首期基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  
3.出资及管理方式:交银施罗德出资46.3%、申通地铁出资23.7%、上海隧建出资21.5%、隧建资产管理出资7.45%、上海隧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2.75%。上海隧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隧建基金”)出资1%。其中,隧建基金管理为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财产进行投资、管理,并接受有限合伙人的监督;其余投资人为有限合伙人。  
4.基金存续期限:自注册核准之日起7年。  
5.收益分配:基金按照届时签订的合伙协议约定的分配顺序向全体合伙人分配最低预期

收益,基金收益率超过最低预期收益率的部分,向普通合伙人进行业绩分成。业绩分成后比例,按合伙协议约定的分配比例向全体合伙人分配。

6.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与上市公司产业链相关性较强的项目,适当投资其他企业和项目;公司闲置可用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业务,或货币基金等收益类产品。  
7.管理及其他机制:基金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由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委会由5名委员组成,在表决权实行一人一票制,投委会主席由上海隧建出资担任。  
8.基金管理费:每年基金管理费为基金认缴出资额的3%,由全体合伙人按各自认缴出资比例分摊。  
9.退出机制:项目退出方式包括IPO、并购、重组、出售、回购、清算等。

(二)基金主要合作方基本情况  
1.上海隧建成立于2005年8月,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国内贸易等。  
2.交银施罗德成立于2013年12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3.隧建基金成立于1992年6月,注册资本47738.19万元,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等。

(三)基金备案情况  
隧建基金已募集完毕,并于2017年3月2日取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SR1917。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产品名称: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619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理财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 风险提示:以上产品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以及最不利的投资情形风险。

2019年5月20日,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股份”或“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需要,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为本协议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2019年5月21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619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产品风险: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以及最不利的投资情形风险。  
4.理财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挂钩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7%;挂钩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4.2%

6.起始日期:2019年5月21日至2019年8月20日  
7.收益计算天数:91天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为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资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资金管理行为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与相关银行保持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及保障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预期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本金部分)为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次15,000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9-022号

##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理财产品名称:人民币20,000,000.00元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68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下属分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九厂(以下简称“九厂”)在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办理的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已经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分配方案  
截至2017年12月12日,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已经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持有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率	持有期间预期收益	本金+实际收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九厂	20,000,000.00	2017年2月21日	2017年5月21日	89天	2.85%	138,986.30	20,138,986.30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该授权期限为2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17年4月12日对《关于公司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关于公司理财经营、财务状况、资金情况的等多方面了解,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升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符合

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流动资金办理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办理银行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协议主体  
九厂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九厂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银行账户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公司与银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  
(二)期限  
九厂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闲置时,通过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资金为前提,用于理财的资金金额小,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三)风险控制分析  
九厂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本次委托理财看重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到账。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余额为0万元。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9-020

##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超过两个月。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配方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以现有总股本666,712,4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自然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持有10股派0.800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个人所得税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9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90%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9日。  
三、权益分配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实施方式  
1、本次权益分派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1	08****2306	渤海证券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08****2306	石河子弘泰非公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08****2306	渤海证券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08****2306	山东高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	01****9836	基盛源

在权益分派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17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27日),如因自派现金红利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浙江台州市椒江区前所府前街28号  
咨询电话:0576-88931163 传真:0576-88931165  
六、备查文件  
1.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赠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长鹰信质 公告编号:2019-023

##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配方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以现有总股本400,0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000000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自然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持有10股派0.300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个人所得税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9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90%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40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0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7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8日。  
三、权益分配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实施方式  
1. 本次权益分派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488	尹兴涛
2	01****285	叶小强
3	01****281	尹强
4	01****828	尹强
5	01****828	上海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17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27日),如因自派现金红利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浙江台州市椒江区前所府前街28号  
咨询电话:0576-88931163 传真:0576-88931165  
六、备查文件  
1.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赠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1

##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9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本次会议如期举行。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或控制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1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2019年5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汕头市大学路236号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三、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汉昭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03,115,2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4.275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03,115,2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4.275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67,84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1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67,84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1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 见证律师出席情况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1.00《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00《2018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00《2018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00《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5.00《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6.0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7.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8.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9.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2.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3.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4.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5.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6.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7.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8.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9.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0.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1.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2.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3.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4.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5.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6.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7.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8.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9.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0.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1.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2.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3.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4.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5.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6.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7.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8.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9.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0.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1.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2.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3.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4.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5.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6.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7.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8.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9.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50.00《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203,11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